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信息化教指委〔2025〕8号

关于申报 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 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 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位委员、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的战略部署，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和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 2025 年部署会议精神，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决定开展 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工作。本次课题集中围绕“关键办学能力”“五金建设”“混合教学”等开展协同发展研究，旨在聚焦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的关键问题，进一步探索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的协同创新路径，为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本次课题申报与建设工作由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和人民邮电出版社共同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性质

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正式立项的研究课题。

二、立项方式

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将组织专家进行课题评审，通过评审的课题正式立项，由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发布立项通知。

三、立项管理

立项类别。立项课题分重大课题、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课题负责人可根据课题研究情况，自行确定申报课题类别。

立项数量及资助标准。重大课题每项资助 1.5 万元；重点课题每项资助 0.8 万元；一般课题每项资助 0.3 万元（另经费自筹课题若干项）。鼓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对立项课题给予相应的配套经费支持，对于院校给予配套经费支持的课题，遴选评审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立项。全部资助课题由人民邮电出版社给予经费支持。

时间安排。申报工作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结束，逾期将不予受理。本年度立项课题原则上要求 2026 年 12 月 1 日前结项。

四、课题申报指南

2025 年度课题申报指南面向全国职业院校、高等学校、职业教育研究机构和各有关单位，从事教学、管理及教育技术研究的相关教师，鼓励推动模式改革、教学创新、研究提升等。申报指南仅作为提示研究范围的参考，申报负责人可根据申报指南结合具体研究内容拟定研究方向，也可根据自身研究基础在指南外自选方向。

（一）职业院校关键办学能力研究

1. 新质生产力背景下职业院校关键办学能力评价体系构建研究

2. 职业院校“双高”建设中产教融合深度提升的校企协同创新模式研究

3. “双高”院校高水平“双师型”教师队伍培养与评价体系构建研究

4. 数字化转型驱动下“双高”专业群课程体系重构与教学模式创新研究

5. 职业院校学生创新能力培养体系构建及实践路径研究

6. 基于大数据的毕业生就业质量跟踪与办学能力反馈机制

7. 数字化赋能职业院校实践教学体系优化研究

8. “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路径与教学效能提升策略

9. 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与课程教学适配性研究

（二）职业院校“五金”建设研究

1. 数字化转型驱动的“金课”开发与教学模式创新实践

2. “双师型”教师培养体系构建与教学效能提升路径研究

3. 职业院校“金地”建设与产教融合共同体协同效应研究

4. 人工智能赋能职业院校“金课”建设的融合路径研究

5. 类型教育视角下职业院校数字教材开发的理论框架与实践路径研究

6. 数字教材在职业教育“三教”改革中的赋能作用研究

7. 职业院校数字教材与教学模式融合创新的实证研究

8. 职业院校数字教材建设中的“双师型”教师能力提升策略

9. 产教融合驱动的数字教材内容动态更新机制研究

10. 金教材开发中企业需求嵌入与教材动态更新机制研究

(三) 围绕职业院校混合教学研究

1. 职业院校数字教材平台在混合教学中的功能设计与教学效能验证

2. 基于数字教材平台的混合教学模式构建与区域实践对比研究

3. 数字教材平台赋能产教融合的混合教学实践研究

4. 基于学习行为数据的混合教学个性化学习路径设计

5. 数字教材平台内容动态更新机制与混合教学适配性研究

6. 混合教学中数字教材平台的多元评价体系构建研究

7. 虚拟仿真技术驱动的数字教材平台与混合教学融合实践

8. 数字教材平台支持下“双师型”教师能力重构路径研究

9. 数据驱动的混合教学优化机制与平台功能迭代研究

10. 职业院校混合教学中智能体赋能教学创新的路径研究

五、申报要求

1. 课题负责人必须为高等职业院校在岗教职员工，从事职业教育一线教学或管理工作者优先；必须全程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课题实施；每位负责人限定申报一项。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课题的申报。

2. 课题成果必须在执行期内由课题组成员独立完成或参与完成。课题成果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研究报告、期刊或会议论文、编写出版教材或课程资源建设、教学设计或实践案例库建设等。

3. 课题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

六、材料报送

1. 课题负责人须填写《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书》与《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且申报书须经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申报汇总表需经所在单位审查，均盖章后和佐证材料合并分别发送至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指定邮箱（theti@tsinghua.edu.cn）与人民邮电出版社指定邮箱（zhuzhimin@ptpress.com.cn），邮件主题为“申报单位名称-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相关表格可从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网站下载（<https://xxhjzw.ccit.js.cn/>）。

2. 请于申报截止日期前，将纸质材料（一式三份）邮寄至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 11 号邮电出版大厦，收件人：祝智敏，13911599796。

七、联系方式

1. 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周潜，010-62793112。

2. 人民邮电出版社：祝智敏，010-81055515，13911599796（微信同号）。

附件 1:《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书》

附件 2:《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代章)

2025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

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
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
协同发展研究课题

申报书

课题名称:_____

课题负责人:_____

课题类别:_____

申报单位:_____

协作单位: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5 年 5 月制

填 表 说 明

一、请按《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的通知》中“课题申报指南”的有关规定如实准确填写各项内容。

二、请准确、清晰地填写申报书中各栏内容；申请者签章处，不得用打印字或印刷体代替。若有其他不明问题，请联系申报通知中相关人员咨询。

三、申报书须经申报负责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和管理职责并加盖公章。

四、提交带课题负责人签字和单位公章的 PDF 格式的申报书电子稿一份。

五、课题类别：A 重大课题，B 重点课题，C 一般课题，D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一、本人自愿申报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的研究课题。认可所填写的《2025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书》（以下简称为《申报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申报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有权使用《申报书》所有数据和资料。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在研究工作中接受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 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如期完成研究任务，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3. 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曾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 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对课题负责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

5. 维护学术尊严。保持学者尊严，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维护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声誉，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

6. 明确课题研究的立项部门。研究成果发表时应标明“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成果”字样，课题名称和类别与课题立项通知书相一致。

7. 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撑者。要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组个人和集体。

8. 正确表达课题研究成果。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标点符号、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

9. 成果达到约定要求。课题成果研究报告\专著\论文\教材\教学资源\研究报告等公开发表，并在学术界和实践领域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作为课题研究者，本人完全了解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特授权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有权保留并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复印件、摘要和电子版；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同意以影印、缩印、扫描、出版等形式复制、保存、汇编课题研究成果；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有权推广课题研究成果，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学术会议、专业报刊、大众媒体、专门网站、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试验和培训。

课题负责人（签字/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课题名称								
关键词								
课题类别		☐ 重大课题 ☐ 一般课题 ☐ 重点课题 ☐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负责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工作单位					电子信箱			
移动电话					办公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要参加者	姓 名	出生年月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学历	Email	联系电话	
预计完成时间								
预期成果				☐ 研究报告 ☐ 教学资源 ☐ 教材 ☐ 其他 ☐ 论文				

二、立项依据及目标

1. 选题依据：选题背景、国内外相关研究进展
2. 研究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主要目标、重点难点等
3. 预期成果：成果形式、学术价值、推广应用价值和社会效益等
(限 2000 字，突出目标导向、问题意识、学科视角，要求逻辑清晰，层次分明，内容翔实)

三、研究方案与进度计划

1. 研究课题拟解决的主要问题

2. 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3. 拟采取的技术路线或实施路径

4. 进度安排

(限 3000 字，突出目标导向、问题意识、学科视角，要求逻辑清晰，层次分明，内容翔实)

四、研究基础及条件保障

1. 学术简历：申请人主要学术简历，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

2. 前期成果：申请人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及其与本研究的学术递进关系。

3. 承担课题：申请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课题情况，包括课题名称、资助机构、资助金额、结项情况、研究起止时间等。

五、课题分工

姓 名	在课题组内职务	研究专长	在课题组内承担的具体任务

六、预期研究成果

预期研究成果 (成果文件可包含研究报告、教材、学术论文、数字化资源等，其中研究报告为必须提交的成果文件。)				
序号	完成时间	预期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1				
2				
3				
4				
5				

七、经费概算

序号	经费开支课题	金额	说明
1			
2			
3			
4			
5			
6			
合计			

八、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及协作单位意见

所在工 作单位 的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协作工 作单位 的意见 (选填)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九、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5 年度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五金”建设与关键办学能力的协同发展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课题名称	推荐类别 (重大\重点\一般\一般(经费自筹))	课题 负责人 姓名	课题负责人 所在学校	身份证号	最后 学历	最后 学位	行政 职务	专业 技术 职务	研究 专长	手机	E-mail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所在省份 /自治区/ 直辖市
1															
2															
3															
4															
5															

注：此表由推荐单位填报，连同申报材料一并报送。
电子版分别发送至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指定邮箱(theti@tsinghua.edu.cn)与人民邮电出版社指定邮箱(zhuzhimin@ptpress.com.cn)